

# 绝知此事要躬行

——参加“理律杯”全国模拟法庭竞赛有感

贵州大学 刘琦

12月7日下午，贵阳龙洞堡国际机场，从北京起飞的客机平稳落地。我的心情早无七天之前从这里出发时的喜悦和踌躇满志，坐在出租车上，回想自从入选为参赛队员起这两个月的时光，多了几分感悟与感叹。

国庆之后，带队老师最后敲定了前往参加理律杯的队员人选，我凭着一点小聪明很幸运地成为其中之一。作为一个大二的学生，能够代表本校的法学院去参加全国顶尖的赛事，如果说没有一点骄傲和得意是不可能的。不过在之后的时光里，自己骄傲都会伴随着案情的讨论与深入再到去北京参加比赛一点一点的化解与消失。

与自己同行的五名队员中，有三名大三的学姐学长，其中有两名是去年已经参加过一次理律杯的老手了。还记得讨论的第一天，带队学姐就曾说过，参加理律杯就代表着在接下来的两个月中，恐怕自己的生活之中只会有复杂的案情，成堆的法条，厚重的书本，塞满文件夹的论文。我那时还觉得学姐言重了，但随着参赛时间的临近，慢慢知道了学姐的话并不夸张。

这次理律杯的题目是一个由国家医疗改革而引发的涉嫌行政垄断的案件。整个案件的核心争议来自《反垄断法》和《政府采购法》，又由于这是一起行政诉讼案件，涉及到《行政诉讼法》与行政法中各种行政行为的界定，而上述的法律我们并没有在平日的学习中系统接触与研究，甚至我在接触这个案子之前都从来没有把《政府采购法》读过一遍。就更不要说其他与本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文件了。因此与其说我们在引用法条解释案件里的各种行为，还不如说我们是边学习和了解法律，边准备本次比赛。

于是，法条中我们有什么不懂的，只能耐下心来一个一个查。法条是高度浓缩的，有的时候一个不到20字的法条，就需要我们结合具体案情来讨论一天甚至两天。这让我第一次感受到了平常知识积累和有一个扎实的法学功底的重要性。在此之前，我天真地认为在实务中，进行一场诉讼只需要对事实进行有利于自己的解释，再从法律中直接找出支持自己的法条就可以了。但是在这场比赛中我发现在事实操作上要复杂得多。一个行为的性质、法条中主体与客体的确定，这些都要求我们拥有极强的专业素质。如果没有扎实的专业功底，一切都是空中楼阁，纸上谈兵。

在准备理律杯的过程中，除了有学长学姐与其他队员陪着我在会议室中废寝忘食地案情

以外，学院也给予了我们最大程度的支持。我们的领队老师牺牲自己的周末休息时间，从市区赶到学校和我们一起讨论，一起吃外卖。无论多晚，老师都会及时审查我们的书状稿，并给我们宝贵的指导意见。哪怕是一个标点符号，一个字眼，老师都会不厌其烦地多次斟酌，他的一丝不苟不禁让我佩服。除此之外，学院还在此期间举办模拟法庭，组织研究生学姐学长为我们做陪练。在此，我对各位老师和学姐学长的付出致谢。

最难熬的就是出发前的一个礼拜，即将上战场，但面对其他四支队伍的书状，我们还需要制定针对每一场比赛的攻防点。在分析其他赛队的书状时，我们就意识到了和其他学校的差距，在这四份书状中，其中一个赛队的书状逻辑清晰，条理清楚，虽然我们都不想承认，但是衷心地佩服该参赛队的能力过人，这个参赛队在之后的表现里也印证了我们的猜想，成为我们组唯一一支晋级的队伍。其他几支队伍的书状自然也不弱，我们捧着对方的书状一句一句地找纰漏，有时头抬起来的时候已经是第二天的凌晨。

到了北京之后反倒没有在学校时那么紧张，幻想着今年参赛队可能会创历史地进入复赛。每个人都尽力营造出一个轻松的氛围，将明天参战的紧张压在心底。

第一场比赛面对对面赛队的质询我们可以招架得住，但是面对评委的提问就有些力不从心了。在参赛前老师也和我们说过，理律杯最恐怖的不是对手，而是坐在讲台之上的评委。他们来自于大学、法院或律师事务所，是中国法律实务界和学术界的领军人物。他们可以随意打断你的回答，甚至用一个个问题把你逼到墙角。由于第一场我们还没有进入状态，在回答评委提问上准备得并不充分，让在台下观战的我捏了一把冷汗，回头看一看坐在后面的带队老师，他的眉头也是越皱越紧了。

在之后的三场比赛中，可以看出来随着赛程的深入，我们的状态也渐入佳境，面对评委的问题，我们能够对答如流了。但是良好的发挥依然掩盖不住知识上的硬伤，在与对手的交锋中还是能明显看出我们准备的不足。到了公布八强名单时，我的心还是不住地加快，有那么一点侥幸，有那么一点紧张，但随着王晨光教授的话音落下时，内心中最后的一丝骄傲也荡然无存。带队老师虽然在一直安慰我们，但他自己脸上还是难掩失望的表情。

《庄子·秋水》里写道，“于是焉，河伯始旋其面目，望洋向若而叹曰：野语有之曰『闻道百，以为莫己若者。』我之谓也。且夫我尝闻少仲尼之闻而轻伯夷之义者，始吾弗信。今我睹子之难穷也，吾非至于子之门则殆矣，吾长见笑于大方之家。”这次理律杯之行给我最大的感悟便是让我进一步感受到了什么叫做天外有天，人外有人。与全国 39 家顶尖法学院的过招中我们感受到了自己的专业知识水平是多么的浅薄。只有认清差距才能提升自我，参加理律杯并非会让我们自卑，反而是给我们提高自身水平的最大鞭策。没有理律杯的洗礼，

可能我只是一只自大的井底之蛙，永远得不到提升，沉湎于骄傲之中。除了与其他学校的对比之外，还有与队内的强烈对比。面对评委的提问，学姐学长总能镇静地侃侃而谈。坐在底下的我反复问自己，如果我在台上，自己是否也可以对答如流，一想到这里也不免脸红心跳。

那么，到底是什么造成了如此之差距。正所谓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没有扎实的内功是根本无法做到如此的。有些积累在平时，根本不是这两个月能临时抱佛脚的，况且对方的提问还可以提前准备，面对评委猝不及防的问题，靠的就是平日里对知识的掌握程度。反观平日里的学习，又究竟下了多少工夫，这个可能无法体现在成绩上，但是会体现在之后的法律实务上。司法工作之所以需要专业化，就是因为每一个法律工作者都掌握着国家所赋予给你的一份定纷止争甚至生杀予夺的权力，更是因为都肩负着维持整个社会公平与正义的职责。作为日后极有可能从事法律工作的我们，如果连基本的专业知识都无法掌握，又何谈履行职责呢。从这个角度来讲，努力提高自己的专业水平也是社会给每一位法学生的使命。

“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通过本次比赛也让我看清楚了所学法学理论与法律实务的差距。一个在课本里躺着的简短的法条，一旦在具体实际运用过程中就可以成为全案的争议焦点。在理律杯决赛之后，清华大学法学院前院长王晨光曾问过底下的参赛队员，有多少人在接触这个案子之前，对其中所涉及的法条有过系统性研究？所应之人，寥寥无几。由此可以看出来，除了要提高专业水平之外，还要培养将法律运用到实务中的能力，这也是台湾理律文教基金会与清华大学法学院合办全国模拟法庭竞赛的初衷。

“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除了望洋兴叹之外，我们所能做的就是正视自身差距，努力提高自己的知识水平，修炼好内功，将理论知识与具体实务结合起来，做到知行合一。正如清华大学法学院院长申卫星教授致辞时所指出的，“理律杯”模拟法庭比赛让年轻法律人有机会感受现实中法律的理解与运用，为提高学生的专业素养提供了平台，已然成为我国法律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我相信，理律杯无论是对我还是对其他参赛队员都是法律人生涯中难忘的回忆。